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 絡 人：黃毓珮05-2254321#718
電子郵件：p718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大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24030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09PE06685_1_151624359111.pdf、109PE06685_2_151624359111.odt、
109PE06685_3_151624359111.odt、109PE06685_4_151624359111.pdf、
109PE06685_5_151624359111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嘉義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獎懲案件處理
要點」，併停止適用「嘉義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
人員辦理獎懲案件補充規定」及「嘉義市政府所屬機關公
務人員獎懲準則」，均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「嘉義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獎懲案件處理
要點」及逐點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組織任免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考核
訓練科、本府人事處退撫給與科(含附件)

